

檔 號： 80000
保存年限： 永久
電子簽核

收發文號： 1100003533
收發日期： 110年05月27日
創稿文號： 1101293313
1101293313

國立中山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 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
傳 真： 07-5252920

承 辦 人： 董珮希

聯絡電話： 07-5252000#2147

電子郵件： minikua@mail.nsysu.edu.tw

受 文 者：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0年0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 中教字第1100700537號

速 別： 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 (1件) 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診療室實施計畫_更新版0525.pdf(1100G01070_1_27114734370.pdf, 共一個電子檔案) 1101293313_1_1100G01070_1_27114734370.pdf (附件1)

主 旨： 檢送本校110年「指引西灣未來之星：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診療室」實施計畫(更新版)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校110年4月16日中教字第1100700392號函諒達。
- 二、為使貴校學生自主學習計畫架構具周全性，本計畫審件流程新增「形式審查」方式，修正如下：
 - (一)收件後將由本校教務處助理研究員進行「形式審查」，初審通過後，轉請諮詢教師協助審查計畫內容，本校將審查結果統一回傳至高中學校承辦窗口。
 - (二)倘計畫書初審結果為「待補件」，本校將提供初審建議書回傳至高中學校承辦窗口，並請高中學校收到初審建議書後一週內，透過高中承辦窗口將修正計畫資料上傳至補件處，進行上揭計畫流程。
- 三、另為配合國家防疫政策，本計畫第一梯次收件時程延後至110年6月30日(星期三)，本梯次收件上限100件，額滿為止。

正本： 各公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 各直轄市及縣市教育局(處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校中國文學系、外國語文學系、生物科學系、化學系、物理學系、財務管理學系、劇場藝術學系、電